

文法学部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以及上级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文法学部招生工作实际，制订本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相关安排如下。

一、复试组织管理

1. 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

学部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工作，审核复试和拟录取结果，并对安全保密工作、考生复试资格认定、调剂工作、复试工作和拟录取结果负责。

2. 研究生招生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学部成立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学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学科党支部书记、党支部纪检委员等，对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二、复试准备工作

1.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的公布方式、网址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均由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布。网址为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yanzhao.bjut.edu.cn>。

2. 复试教师的遴选和培训

遴选：学部根据国家及学校招生政策及要求，遴选政治素质高、业务水平强的教师队伍参加复试。各学科专业按照复试考生数量组成复试小组，复试小组成员由各学科专业根据一定办法随机组成。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其中指导教师不少于 4 人），由复试组长、复试成员、秘书组

成，各复试小组的组长原则上由教授担任。复试及录取工作实行回避制度，凡有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参加复试的人员，不得参加与复试、调剂及录取有关的工作。

培训：各学科专业负责研究生招生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及参与老师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培训会，学习学校及上级部门的相关研究生招生政策；学部给各学科专业转发教育部、北京市教委、学校下发的政策文件，各学科专业向复试教师们传达相关政策要求，强调招生复试工作纪律。确保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

3、复试录取工作人员的培训安排

学部选派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的工作人员参与复试，学部组织复试小组秘书等参与招生工作的工作人员培训会，进行政策、业务、纪律方面的培训。

各学科专业在随机确定复试小组组成人员后，提前做好每个小组内人员的分工，做好各复试环节的衔接安排、复试各环节中考生的流转、安置和调度等工作的设计与演练。

4.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的具体办法和形式。

考生如果对复试过程或者结果存在异议，可以直接将问题反映到文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反映的问题进行核实调查，并给予解答。考生监督和复议电话：010-67392681。

三、拟招生计划与复试比例

1. 各学科专业拟招生计划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拟计划招生人数	已接收推免生人数	备注
----	------	------	------	---------	----------	----

1	030300	社会学	全日制	25	6	
2	040100	教育学	全日制	13	4	
3	050200	外国语言文学	全日制	12	5	

注：复试过程中，拟招生名额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略有调整。如有调整，将在学部网站进行公布

2. 复试比例

按照学校的规定要求，各学科专业均采用差额复试，差额复试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不超过 150%，具体由各学科专业根据生源情况在上述范围内自行设置。对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 120% 的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一志愿考生的复试。

四、对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复试当天，在面试环节开始前，需要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一志愿考生资格审核的时间地点详见附件 3-3 各学科专科复试安排表。调剂考生的资格审核时间地点以通知为准。

考生需交验如下纸版材料用于资格审核：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

2. 准考证

3. 必需的学力证明：

① 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本人学生证；非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学历证书（获国<境>外学历证书的考 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② 盖有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期间成绩单。

③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证书后连续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从

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的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公共管理专业学位、教育管理专业学位除外):除提交本人学历证书外,还需按招生章程有关要求,提交学部同意报考证明、本人在国内外重要刊物或国际会议上公开发表的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论文或已获的省部级科技成果奖的相关材料。

④对于考生学籍学历信息有疑问的,必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应届生)。

4.北工大财务系统复试费缴费成功界面截图(复试费缴纳说明网址<https://yanzhao.bjut.edu.cn/info/1017/6348.htm>或《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的附件4)。

5.考生需准备6份个人简历,复试时交给复试组秘书老师。

复试每个环节前,要求考生出示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针对应届生)进行再次核验。

学部严格复试资格审查,严防复试“替考”;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在复试前未收到所要求的核验材料,取消其复试资格。

特别说明:

(1)被录取的应届本科考生须于入学报到时向录取学部交验本科学历证书原件(获国<境>外学历证书的应届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对于未能提供者将取消入学资格。

(2)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3) 入学后 3 个月内, 招生单位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对所有考生全面复查, 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五、考生身份核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

此环节与复试资格审核同时进行。现场资格审核时考生交验完资格审核材料后, 需现场登录学信网复试系统, 进行“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和“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首次登录时, 考生须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在线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

考生系统登录网址: <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考生操作手册: <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六、复试工作办法

1. 复试方式

复试采用线下方式, 复试当天考生需刷身份证入校。

复试考核环节: 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能力考核(笔试)、综合面试三部分。

复试考核内容:

笔试: 闭卷考试, 各学科专业分别组织。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 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面试: 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主要包括通用外语、专业外语听说的考核, 可以是外语自我介绍、专业知识问答等, 具体内容及形式由各学科专业自定。“综合面试”包括专业素质与综

合素质，如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以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人文素质、举止及礼仪、心理状况等方面。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复试时间地点：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地点详见附件复试安排表，分组复试的科目复试分组名单以考场外张贴的分组名单为准；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地点以系统复试通知为准。

复试需携带材料：考生复试时需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应届毕业生）、学历证书（非应届毕业生）、本科期间成绩单，原件及 1 份复印件（身份证需正反面）；北工大财务系统复试费缴费成功界面截图复印件 1 份，6 份纸版简历。

关于加试：

对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报考公共管理 MPA 专业学位的考生除外）须加试（笔试）至少 2 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为 100 分。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若有一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公共管理（MPA）专业学位考生的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2.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通过面试环节的面谈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拟录取名单确定后，通过函调考生人事档案（或档案审查意见）和本人现实表现材料等形式，全面

考查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对所有参加复试考生，复试小组成员现场“背对背”独立评分。复试总分满分为100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10%、专业能力考核（笔试）占40%、综合面试占50%。每个专业统一标准，对复试合格考生按加权总成绩排序后，根据下达的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成绩并结合其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身心健康状况等，由高到低拟录取。

对接收调剂生的专业，对于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按照加权总成绩排序，按照先第一志愿合格考生、后调剂考生的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复试总分不及格（<60）者不予录取。

4. 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加权总成绩计算办法

总体排序：按加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5×50%]+[复试成绩总分×50%]

5. 考生查询复试结果的时间、网址

复试结束后三天内学部通过文法学部网站通知公告栏公示复试结果（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加权总成绩等信息），

网址：<https://fhss.bjut.edu.cn/>。

注：拟录取名单将通过北工大研招网统一公示

6. 调剂工作办法：

1) 调剂学科/专业及调剂系统关闭时间

学科/专业	调剂系统开通时间	调剂系统关闭时间
040100 教育学	4月8日 00:00	4月8日 14:00

2) 调剂报考基本要求

(1) 符合申请调入学科专业的报考条件，具体请见《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

(2) 符合申请调入学科专业所要求的考生第一志愿专业范围要求，具体如下：

学科/专业	第一志愿专业范围
040100 教育学	教育学（0401 后两位不限）

(3) 初试成绩应符合第一志愿报考学科专业国家 A 类考生分数线并且达到调入学科专业复试分数线要求。

(4) 初试科目与调入学科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学科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 初试科目为英语（一）的考生，可以调剂到初试科目为英语（二）的学科专业；初试科目为英语（二）的考生，不能调剂到初试科目为英语（一）的学科专业；

(6) 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只接受在职定向就业人员报考，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不得调入非全日制学习方式。

(7) 各学科专业在调剂生源充足的情况下，一般只开放一次调剂申请。如开放多个批次，则每批次内分别按照遴选规则进行择优遴选。

3) 调剂工作程序

学部在“中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布计划余额信息，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报名调剂。学部按照调剂政策遴选合格考生，通过调剂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调剂系统进行“同意复试”的确认，并按照通知要求提交资审材料。对于复试合格的考生，学部在调剂系统中发送“待录取通知”，研招办审核通过后，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服务系统”进行网上“待录取”确认。

复试前学生需保持手机畅通，以便学部及时联络。

4) 调剂遴选规则

040100 教育学

①只接收一志愿报考专业为教育学（0401 后两位不限），且初试专业科目为 311 教育学专业基础的考生报名调剂。

②遴选规则：初试科目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总分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初试总分相同，按照专业课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初试总分和专业课分数都相同的，参考考生的英语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初试总分、专业课分数、英语分数都相同的，参考考生的政治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5) 调剂复试办法

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批组织复试，分别按照加权总成绩排序，按照先第一志愿合格考生、后调剂考生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调剂复试办法与一志愿相同，见上述“六、复试工作办法”。

七、复试后拟录取考生（含推免生）提交材料

1. 协议签署

硕士研究生就业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所有待拟录取考生（含推免生）均须与学校签订相关协议后方能被拟录取。

非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研究生协议书为一式两份；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研究生协议书实行三方协议制，为一式三份，其协议定向就业单位须与其报名库中的定向就业单位一致。

拟录取统考定向生的协议：协议书原件（一式三份）于复试结束后 1 周内通过邮政快递 EMS 邮寄至学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 920，联系人：方老师，电话 01067392736。

拟录取统考非定向考生：于复试结束后3天内将签订好的协议书的扫描件或拍照发送致邮箱：yanjiusheng014@bjut.edu.cn，邮件主题、附件文件名均“专业名称+姓名+协议书”命名。入学报到时提交协议书（一式两份）。

拟录取推免生的协议：推免生于3月27日之前将签订好的协议书的扫描件或拍照发送致邮箱：yanjiusheng014@bjut.edu.cn，邮件主题、附件文件名均“专业名称+姓名+协议书”命名。入学报到时提交协议书（一式两份）。

2. 现实表现函调

所有拟录取考生均需提交《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现实表现函调表》，推免考生提交《2024年推荐免试攻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现实表现函调及资格审查表》。

拟录取定向考生：定向考生于复试结束后1周内通过邮政快递EMS将函调表邮寄至学部，与协议书一起邮寄，地址同上。

拟录取非定向考生：于复试结束后一周内将函调表的扫描件或拍照发送至邮箱：yanjiusheng014@bjut.edu.cn，邮件主题和文件名均已“专业名称+姓名+函调表”命名，入学报到时再提交纸版原件（一份）。

拟录取推免生：于3月27日前将函调表的扫描件或拍照发送至邮箱：yanjiusheng014@bjut.edu.cn，邮件主题和文件名均已“专业名称+姓名+函调表”命名，入学报到时再提交纸版原件（一份）。

函调表电子版下载地址：

<https://yanzhao.bjut.edu.cn/info/1017/6348.htm>

八、联系方式

1. 学部考生接待电话：010-67392736

2. 学部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010-67396310

备注：

1. 学术学位、专业学位分别制定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2. 《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情况》、《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与复试方案一并报送研招办。

附件 3-3

文法学部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社会学	
复试组别	社会学 1 组	
复试考生范围	社会学 1 组一志愿考生	
资格审核	时间/地点	4 月 1 日：12:30-16:30、人文楼 806
	方式	现场及学信网审核
	注意事项	携带资格审核材料，手机提前安装学信网 APP
笔试	时间	4 月 1 日：9:00-10:30
	地点	人文楼 806
	注意事项	提前 15 分钟进考场（从人文楼东头进楼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4 月 1 日：13:00-17:00
	地点	人文楼 808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注：复试当天考生携带身份证刷卡入校。

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附件 3-3

文法学部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社会学	
复试组别	社会学 2 组	
复试考生范围	社会学 2 组一志愿考生	
资格审核	时间/地点	4 月 1 日：12:30-16:30、人文楼 806
	方式	现场及学信网审核
	注意事项	携带资格审核材料，手机提前安装学信网 APP
笔试	时间	4 月 1 日：9:00-10:30
	地点	人文楼 806
	注意事项	提前 15 分钟进考场（从人文楼东头进楼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4 月 1 日：13:00-17:00
	地点	人文楼 820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注：复试当天考生携带身份证刷卡入校。

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附件 3-3

文法学部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教育学	
复试组别	教育学 1 组	
复试考生范围	教育学 1 组一志愿考生	
资格审核	时间/地点	3 月 30 日：13:00-13:15、人文楼 435
	方式	现场及学信网审核
	注意事项	携带资格审核材料，手机提前安装学信网 APP
笔试	时间	3 月 30 日：12:00-13:00
	地点	人文楼 433
	注意事项	提前 15 分钟进考场（从人文楼东头进楼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30 日：14:00-14:20
	地点	人文楼 435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注：复试当天考生携带身份证刷卡入校。

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附件 3-3

文法学部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40100 教育学	
复试组别	教育学 2 组	
复试考生范围	教育学调剂考生	
资格审核	时间地点	4 月 10 日：9:00-10:00 人文楼 433
	方式	现场及学信网审核
	注意事项	携带资格审核材料，手机提前安装学信网 APP
笔试	时间	4 月 10 日：8:00-9:00
	地点	人文楼 433
	注意事项	提前 15 分钟进考场（从人文楼东头进楼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4 月 10 日：10:00-17:00
	地点	人文楼 433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文法学部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注：复试当天考生携带身份证刷卡入校。

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附件 3-3

文法学部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外国语言文学	
复试组别	外国语言文学复试组	
复试考生范围	外国语言文学复试组一志愿考生	
资格审核	时间/地点	3 月 29 日：12:40-16:00、人文楼 429
	方式	现场及学信网审核
	注意事项	携带资格审核材料，手机提前安装学信网 APP
笔试	时间	3 月 29 日：10:00-11:30
	地点	人文楼 318
	注意事项	提前 15 分钟进考场（从人文楼东头进楼宇）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29 日：13:00-17:00
	地点	人文楼 404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详见学校公布的复试工作方案	

注：复试当天考生携带身份证刷卡入校。

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